**会议纪要**

 2024年5月16日上午，典点教育培训中心召开了关于环保学院2021级高职扩招未达到毕业要求的同学学籍处理专题会议。培训中

心负责人王伟、教务主任王莹、教务老师胡丹红、辅导员黄小敏出席会议。

按照粤环院〔2023〕50号 关于印发《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的通知，进行了2021级高职扩招学生学籍清查工作。

经过清查发现卢惠萍同学从2021-2022学年第一学期开学至今，一直未到学校报到注册，未缴纳学费，未参加教学活动。在此期间，辅导员及班主任与学生多次进行联系，2021年11月9日该生要放弃入读，2022年5月30日告知如确定放弃需要提交退学申请表等相关材料办理，学生不配合提交退学申请，表示想保留学籍，但要晚点补交学费，在2022年6月至2023年6月期间，多次联系学生，确认是否补交学费，保留学籍，学生不予回复。2023年6月16日再次问学生是否补交学费还是办理退学，学生明确表示放弃学籍，但以忙碌为由，一直未配合提交退学申请材料，一直未能办理退学手续。

根据学生手册《广东环境保护工程职业学院学生学籍管理规定》第六章第三十四条第四点(未经批准连续两周未参加学校规定的教学活动)及第五点(超过学校规定期限未注册而又未履行暂缓注册手续)，应给于退学处理。

经讨论，会议同意根据学校有关规定，对卢惠萍同学作退学处理，并由其辅导员按流程上报学校学生工作部及教务部。

2024年5月16日

典点教育培训中心